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5 月 11 日

連絡人：主任檢察官陳彥章

連絡電話：02-24651171 轉 1021

基隆地檢署查獲廖姓男子哄抬酒精及醫療外科手術口罩等防疫物資價格

基隆地檢署民生專組檢察官唐道發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辦廖姓男子哄抬防疫物資案件，於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持基隆地方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前往新北市瑞芳區等地搜索，查獲酒精 845 瓶（88ml）、343 瓶（60ml）、211 瓶（450ml）、醫療外科口罩 350 個等防疫物資。

衛生福利部已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18 日分別公告將醫療外科手術口罩及酒精列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 12 條之防疫物資，依法不得哄抬及囤積。本署接獲通報指稱不詳之人見民眾對酒精及口罩需求迫切，認有機可趁，透過 LINE 四處兜售酒精及醫療外科手術口罩，並藉機哄抬酒精及醫療外科手術口罩價格，隨即指派民生專組檢察官唐道發指揮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深入追查，於 109 年 3 月 31 日持票搜索廖姓男子住處等地，查扣防疫物資酒精及醫療外科手術口罩，並拘提廖姓男子到案，廖姓男子坦承分別自大陸地區及臺中地區購入酒精及醫療口罩販售，經檢察官訊問後，諭知以新臺幣 10 萬元交保。

基隆地檢署除已持續追查來源外，同時呼籲民眾，面對傳染病應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各項宣導及防疫措施，對於疫情資訊應謹慎面對，對已徵用之防疫物資勿囤積、哄抬物價，如發現有囤積、哄抬防疫物資之行為，請向轄區檢警舉發，基隆地檢署將積極查辦，守護民眾健康。



109013